

证券代码:600107 股票简称:美尔雅 公告编号:2021027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以及审计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审计报告》，经事后审查发现，上述公告由于会计师事务所及工作人员失误导致部分数据有误，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2020年年度报告》之“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二、财务报表 合并利润表”中“五、净利润（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部分进行了更正：

原公告内容为：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8,918,564.50	447,250,852.0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38,918,564.50	447,250,852.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0,857,467.86	447,400,680.5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10,941,934.08	287,916,397.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476,030.38	6,221,953.28
销售费用	(七)63	86,414,637.96	101,750,520.63
管理费用	(七)64	46,118,462.18	40,533,230.2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66	12,969,202.26	10,590,530.67
其中：利息费用		12,433,793.72	12,302,104.92
利息收入		309,056.58	885,600.59
加：其他收益	(七)67	1,491,362.00	3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33,173,288.41	63,685,803.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045,452.85	10,135,935.5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104,759.02	309,347.0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966,666.26	-5,239,161.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8,954,557.37	-21,813,389.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4,291,825.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200,826.35	36,823,371.3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1,640.00	117,936.8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145,661.67	509,767.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096,806.68	36,431,540.4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2,516,701.38	-1,935,771.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580,105.30	38,367,311.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566,120.90	-6,007,336.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3,984.40	44,374,648.7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038,877.64	29,451,908.6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8,732.34	-1,084,596.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2,840.56	319,489.7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2,840.56	319,489.7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840.56	319,489.7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840.56	319,489.71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权益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其他			
（一）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12	0.36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12	0.36	0.11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537,042.94元（上年：40,479,491.01元）。

三、《2020年年度报告》之“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部分进行了更正：

原公告内容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5,193,222.35	195,813,694.67
其中：库存现金	2,103.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2,990,326.99	195,813,694.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4,100.53	
银行存款理财产品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应收票据		
其中：应收账款		
其中：预付账款		
其中：其他应收款		
其中：其他流动资产		
其中：其他长期资产		
其中：其他非流动资产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193,222.35	195,813,694.67

四、《审计报告》之“二、已审财务报表 2、合并利润表”中“五、净利润（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部分进行了更正：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38,918,564.50	447,250,852.08
其中：营业收入	338,918,564.50	447,250,852.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0,857,467.86	447,400,680.53
其中：营业成本	210,941,934.08	287,916,397.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476,030.38
销售费用	(七)63	86,414,637.96
管理费用	(七)64	46,118,462.1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66	12,969,202.26
其中：利息费用		12,433,793.72
利息收入		309,056.58
加：其他收益	(七)67	1,491,362.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33,173,288.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045,452.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104,759.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966,666.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8,954,557.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4,291,825.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200,826.3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1,64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145,661.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096,806.6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2,516,701.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580,105.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566,120.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3,984.4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038,877.6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8,732.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2,840.5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2,840.5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840.5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840.56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权益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其他		
（一）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12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12	0.11

五、《审计报告》之“二、已审财务报表 9、财务报表附注”中“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终止经营”部分进行了更正：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终止经营净利润	33,587,027.98	20,234,873.11	1,027,263.07	13,389.67	1,013,984.40	1,013,984.40
（续表）						
项目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终止经营净利润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3）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为126,566,120.90元（上年：-6,007,336.77元），终止经营损益为1,013,984.40元（上年：44,374,648.76元）。

现更正为：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终止经营净利润	33,587,027.98	21,279,558.83	-13,139.02	13,389.67	-1,013,984.40	-1,013,984.40
（续表）						
项目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终止经营净利润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3）本年持续经营净利润为-20,956,937.64元（上年：-2,112,179.02元），终止经营净利润为148,537,042.94元（上年：40,479,491.01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38,918,564.50	447,250,852.08
其中：营业收入	338,918,564.50	447,250,852.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0,857,467.86	447,400,680.53
其中：营业成本	210,941,934.08	287,916,397.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476,030.38
销售费用	(七)63	86,414,637.96
管理费用	(七)64	46,118,462.1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66	12,969,202.26
其中：利息费用		12,433,793.72
利息收入		309,056.58
加：其他收益	(七)67	1,491,362.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33,173,288.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045,452.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104,759.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966,666.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8,954,557.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4,291,825.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200,826.3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1,64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145,661.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096,806.6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2,516,701.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580,105.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566,120.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3,984.4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038,877.6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8,732.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2,840.5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2,840.5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840.5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840.56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权益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其他		
（一）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12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12	0.11

五、《审计报告》之“二、已审财务报表 9、财务报表附注”中“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终止经营”部分进行了更正：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终止经营净利润	33,587,027.98	20,234,873.11	1,027,263.07	13,389.67	1,013,984.40	1,013,984.40
（续表）						
项目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终止经营净利润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2）终止经营的处置情况

项目	处置损益	所得税费用	处置净利润
终止经营净利润	177,884,838.28	20,591,338.08	158,863,533.63

（3）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为126,566,120.90元（上年：-6,007,336.77元），终止经营损益为1,013,984.40元（上年：44,374,648.76元）。

现更正为：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终止经营净利润	33,587,027.98	21,279,558.83	-13,139.02	13,389.67	-1,013,984.40	-1,013,984.40
（续表）						
项目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终止经营净利润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4,191,288.13

（3）本年持续经营净利润为-20,956,937.64元（上年：-2,112,179.02元），终止经营净利润为148,537,042.94元（上年：40,479,491.01元）。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审计报告》其他部分内容保持不变，本次更正后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审计报告》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本公告同日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对于上述补充更正给投资者带来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3095 证券简称:越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1-035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
●相关日期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1年5月7日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0年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32,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6,000,000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21年6月24日
2.除权（息）日：2021年6月25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21年6月25日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的股东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发放。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全体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舟山众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公司自行派发。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

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对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待其转让股票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该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每股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0元；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每股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5元；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45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股票（“沪港通”），其股息红利所得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45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将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纳，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5-86579980
特此公告。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8日

基金管理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增广发证券为金鹰智慧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订的代理销售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6月18日起，上述机构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欢迎广大投资者申购。具体公告如下：

一、新增代销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2003	金鹰智慧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投资者可在上述代销机构的网点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投等业务，相关规则遵照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广发证券
客服电话：95575
网址：www.gf.com.cn
2、本公司
客服电话：400-61135-898
网址：www.getfund.com.cn

基金管理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增广发证券为金鹰智慧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行为的注册